

主编
黄从济
邢建国

关贸总协定
120问

江苏人民出版社

一书
在手
百问
百答



于当今中国经济来说，“入关”顺理成章，只不过是迟早的事。这种看法是不无道理的。我们已经搞了10多年的对外开放。对外开放已是我国的一项基本国策，我国经济同世界经济的联系越来越紧密，以至于我们再也没有理由继续游离于关贸总协定体系之外了。这就是说，重返关贸总协定本质上是我国10多年对外开放的必然结果，也是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的客观要求。只有这样，我们才有可能在更广阔的经济空间中和在更深的层次上参加国际分工、参与国际市场大循环，才有可能使我国经济进入到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一旦我国经济真正与国际市场大循环相接轨，整个国民经济流程将必然发生某种变动。概言之，这种变动将从两个方面表现出来：一方面，党的十四大所提出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将由此而加快步伐，市场体系将日趋完善，从而全面启动市场机制对经济资源配置的调节功能；相应地，国家对经济宏观管理将最终转向采取间接调控的方式，而不再直接干预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另一方面，就微观经济运行来看，“入关”也为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提供了新的历史机遇，即我国重返关贸总协定后，各微观经济主体的生产经营活动必须逐步向国际惯例、国际标准体系靠拢，自由竞争将完全国际化，因此，企业的生存和发展在很大程度上直接取决于其自身能力。毋庸讳言，所有这一切变化，其间既包含着经济发展的新机遇，又潜伏着严峻的挑战。而在这样一个机遇与挑战共存的历史变化过程中，我们要把握机遇，迎接挑战，就必须重新审视自己，客观地分析我国经济在国际经济体系中的地位。因为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在关贸总协定的原则框架内，制定出合理有效的对策，从而开拓出我国经济

发展的新局面。

或许正是基于上述考虑，本书的编写在内容的安排上具有两个特点：一是基本问题与现实问题相结合，注重实际分析。作者不仅介绍了关贸总协定的宗旨、基本内容和主要活动等，也对我国重返关贸总协定可能带来的机遇和挑战作了多行业、多角度和多方位的剖析。二是在精选问题集中解答的同时，兼顾了内容的系统性，注意给读者形成一个较为完整的概念。因此，对本书中许多问题答案的理解上，应当注意从全书的整体出发，或者说，把问题放在全书的体系中来考察，这样或许能使我们的理解更为准确、全面。当然，尽管目前的分析已经表明我国重返关贸总协定是利大于弊，但关贸总协定对于我国经济发展来说究竟包含多少机遇，其间又隐含着多少挑战、多大冲击，至少目前还难以作最后的定论，更何况机遇与挑战在很多场合下都是相互转化的。因此，对于这一问题的研究还有待于进一步深化。

目前，我国政府以及各行业的主管部门都组织了专门力量从事“入关”课题的研究，不少地方还相继成立了关贸总协定研究中心等专业机构。我相信本书的作者一定会有在现有研究成果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入探讨，并取得新的成就。

李 乾 亨

1992年12月29日

目 录

第一章 关贸总协定的性质和作用(1)

1. 什么是关贸总协定?.....(1)
2. 你知道关贸总协定的由来吗?.....(3)
3. 什么是关税?.....(4)
4. 关税有哪几种主要形式? 关税是怎样征收的?.....(5)
5. 什么是“报关”、“结关”与“退关”?.....(7)
6. 我国对关税收缴和退补有何规定?.....(7)
7. 什么是保税工厂、保税区和保税仓库?.....(8)
8. 什么是关税壁垒?.....(10)
9. 什么是关税的“重新谈判”?.....(10)
10. 关税减让谈判的主要原则是什么?.....(11)
11. 哪些是现代的关税谈判方式?.....(12)
12. 什么是不正当竞争?.....(14)
13. 何为假冒商品贸易?.....(15)
14. 什么是倾销与反倾销?.....(16)
15. 什么是非关税壁垒?.....(18)
16. 常见的非关税壁垒有哪几种?.....(19)
17. 什么是关贸总协定的监督机制?.....(21)
18. 什么是贸易自由化?.....(22)

19. 国际税法与国际贸易法的主要区别是什么?…(23)
20. 总协定对关税减让起到了什么作用?…(24)
21. 总协定在取消非关税壁垒方面有哪些进展?…(26)
22. 总协定在解决国际贸易争端中发挥着什么作用?…(28)
23. 总协定对世界经济发展有什么促进作用?…(29)
24. 总协定对发展中国家经济发展有什么作用?…(31)

第二章 关贸总协定的基本原则和内容 ……(34)

25. 总协定的基本内容有哪些?…(34)
26. 总协定的宗旨是什么?…(35)
27. 总协定的基本原则有哪些?…(36)
28. 总协定设置了哪三道防线?…(38)
29. 什么是最惠国待遇?…(39)
30. 何谓“国民待遇”?…(40)
31. 什么叫做普惠制?…(41)
32. 透明度原则的要求是什么?…(42)
33. 什么是关税减让原则?…(44)
34. 互惠原则的要求有哪些?…(45)
35. 什么是一般禁止数量限制原则?…(46)
36. 什么是促进公平竞争的原则?…(47)
37. 关贸总协定《反倾销法典》的基本内容是什么?…(49)
38. 关贸总协定有关贴补与反贴补是如何规定的?…(52)
39. 总协定的例外条款主要有哪些?…(54)

40. 总协定的争端解决机制是什么?.....(55)
41. 总协定是如何对各国贸易政策进行监视的?...(56)
42. 总协定的运转方式有哪些?.....(57)
43. 总协定中对发展中国家有哪些优惠条款?.....(58)
44. 什么是总协定的保障条款?.....(60)
45. 什么是总协定的《多种纤维协定》?.....(61)
46. 什么是服务贸易?.....(62)
47. 什么是《服务贸易总协定》?.....(63)
48. 什么是知识产权?.....(65)
49. 总协定的知识产权守则的基本内容是什么?...(66)
50. 什么是《贸易中技术壁垒协定》?.....(67)
51. 关贸总协定对专利保护有何规定?.....(69)
52. 关贸总协定对商标保护的主要内容有哪些?...(70)
53. 总协定对著作权的保护有哪些内容?.....(71)
54. 什么是与贸易有关的投资措施?.....(72)

第三章 关贸总协定的组织结构与决策程序(74)

55. 加入关贸总协定的条件和程序是什么?.....(74)
56. 不同类型国家如何“入关”?.....(75)
57. 目前的103个缔约方是如何分布的?(77)
58. 关贸总协定的“联系国”指的是哪些类型的国家(地区)?.....(78)
59. 什么是缔约方全体?.....(79)
60. 关贸总协定代表理事会的职能是什么?.....(80)
61. 关贸总协定总干事有哪些职权?.....(81)
62. 十八方咨询集团的宗旨与任务是什么?.....(83)

- 63. 关贸总协定的部长级会议解决哪些问题?……(84)
- 64. 与关贸总协定相关的组织有哪些?……(85)

第四章 关贸总协定的主要活动 ……(88)

- 65. 关贸总协定创建以来开展了哪些主要活动?…(88)
- 66. 总协定第一轮多边贸易谈判是如何举行的?…(89)
- 67. 总协定第二轮多边贸易谈判是怎样进行的?…(91)
- 68. 总协定第三轮和第四轮多边贸易谈判的中心
议题及取得的成果是什么?……(92)
- 69. “狄龙回合”的结局如何?……(93)
- 70. “肯尼迪回合”是如何进行的?……(94)
- 71. “东京回合”的历史背景是什么?……(95)
- 72. “东京回合”的主要内容有哪些?……(97)
- 73. “乌拉圭回合”谈判为何这么艰难?……(99)
- 74. “乌拉圭回合”谈判的主要内容是什么?……(101)
- 75. 关贸总协定历届谈判的特点是什么?……(102)
- 76. 历年来总协定多边贸易谈判的主要议题有哪
些?……(105)
- 77. 关贸总协定的发展前途如何?……(107)

第五章 中国与关贸总协定 ……(109)

- 78. 中国与关贸总协定的历史渊源如何?……(109)
- 79. 我国如何逐步同关贸总协定建立起新的联系
的?……(111)
- 80. 中国恢复关贸总协定缔约国地位的谈判有何
进展?……(112)

81. 如何认识中国重返关贸总协定的必要性?.....(114)
82. 中国是否具备“入关”的可行性?.....(116)
83. 我国应选择何种方式“入关”?.....(118)
84. 怎样理解我国恢复关贸总协定缔约国地位的法理内涵?.....(119)
85. 中国恢复关贸总协定缔约国地位的原则是什么?.....(120)
86. 中国重返关贸总协定后应享有哪些权利?.....(121)
87. 中国重返关贸总协定后应承担哪些义务?.....(122)
88. 我国恢复关贸总协定缔约国地位要做哪些工作?.....(124)
89. 国外对中国重返关贸总协定持何态度?.....(125)
90. 台湾加入关贸总协定的申请是否合法?.....(126)
91. 香港和澳门是怎样加入关贸总协定的?.....(127)
92. 我国企业人员“入关”前的心态特征如何?.....(128)

第六章 挑战与机遇(130)

93. “入关”对我国经济改革有何推动作用?.....(130)
94. 重返关贸总协定有益于我国经济发展吗?.....(132)
95. 我国对外贸易环境将得到怎样的改善?.....(134)
96. 我国企业会面临哪些挑战?.....(135)
97. 我国企业将获得哪些发展的机遇?.....(137)
98. 如何利用“入关”的机遇加快转换企业经营机制?.....(138)
99. “入关”对我国机电工业发展有哪些影响? 机电业可采取什么对策?.....(140)

100. 应当如何看待我国汽车工业的发展前景?.....(143)
101. 如何正确估计我国计算机业的应战能力?.....(145)
102. 为什么说家电业不必谈“关”色变?.....(147)
103. 我国机电业如何适应知识产权保护?.....(148)
104. 我国纺织工业对外贸易的依存度如何?.....(150)
105. 如何利用关贸总协定促进我国纺织业的发展?
展?.....(151)
106. 应当怎样分析我国纺机行业的优势和劣势?...(154)
107. 如何正确认识“入关”对我国钢铁工业的影
响?.....(156)
108. “小钢铁”该怎么办?.....(158)
109. 如何实现钢铁工业的规模经济?.....(160)
110. “入关”对我国的造船业不会产生冲击吗?.....(161)
111. 医药业将面临怎样的挑战?.....(163)
112. 服务业应采取哪些对策?.....(165)
113. 保险业应如何对待挑战?.....(167)
114. 商战会有哪些新的特点?.....(169)
115. 怎样理解“入关是消费者的福音”?.....(172)
116. 财税部门在管理方式上如何调整?.....(173)
117. 为什么说我国“入关”远期和近期都是利大于
弊?.....(175)
118. 如何利用关贸总协定进行合理保护?.....(177)
119. 我国将如何确定本国的幼稚产业?.....(179)
120. 我国将如何保护自己的幼稚产业?.....(180)

后记(182)

第一章 关贸总协定的性质和作用

1. 什么是关贸总协定？

关贸总协定，全称为“关税及贸易总协定”。英文为“General Agreement on Tariffs and Trade”，常缩写为“GATT”。它是一个国际性的多边贸易协定，是关于旨在降低关税、减少贸易壁垒的有关关税和贸易政策的多边国际协定。它虽然不是联合国的一个专门机构，但它又是同联合国有联系的一个重要的国际组织。

关贸总协定(以下简称“总协定”)的性质包括以下两个基本方面：

第一，它是一项多边的国际协定。它是总协定各缔约方在国际贸易活动中必须共同遵循的准则或规范，也是各缔约方处理国际贸易关系的“总法典”。总协定不仅明确规定了各缔约方之间在国际贸易中的权利与义务关系，而且对各缔约方进出口货物的关税征收提出了基本规则。这些规则的核心在于减少和消除国际贸易中的各种障碍，实现贸易自由化。此外，各缔约方在历次关税减让谈判中还达成许多协议，制定了一些具体的规章，这对于协调各缔约方贸易政策都有重大作用。因此，从这一意义上说，总协定是一个多边的贸易

协定。然而总协定自创立至今40多年来,世界贸易环境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为了适应国际经济和贸易关系的发展,总协定本身几经修改,也有了很大发展。

第二,关贸总协定从名称上看似乎只是一项“协定”,但实质上它也是一个十分重要的国际组织。总协定的主要任务是组织并主持减让关税的多边贸易谈判,并负责调解国际贸易纠纷。因此,总协定为了更有效地发挥作用,处理缔约方之间错综复杂的问题,已陆续建立了一整套的组织机构及审查监督制度。总协定现在已经发展成为一个在国际上提供一整套国际贸易关系规则程序的体系。它既是一个贸易谈判及对其多边协议进行修改的专门场所,同时也是一个调解贸易争端的机构,又是缔约方之间通过谈判以合作态度来解决他们之间贸易关系中出现重大问题的一个国际论坛。所以总协定是对各缔约方实现关税减让和消除贸易壁垒进行谈判和工作的场所,被称为“经济上的联合国”。在当今世界中,总协定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共同构成协调世界经济活动的三大支柱。

总协定到目前为止,有两个重要变化:一是随着缔约方大量增加,参加总协定的发展中国家从占原始缔约方一半左右增加到目前占缔约方总数2/3以上。与此有联系的另一个变化是,总协定于1965年增加了一个专门规定发展中国家地位的条款。

总协定自创建以来,在促进国际贸易发展,充分利用世界资源方面一直发挥着重要作用。中国是总协定的创始国之一,现正积极努力恢复我国关贸总协定缔约国的历史地位。

2. 你知道关贸总协定的由来吗？

总协定的产生可以追溯到以美国为首的一些国家在1944年举行的布雷顿森林会议。在这次会议上，与会各国准备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建立三个国际经济组织，即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和国际贸易组织，以促成战后各国经济的恢复和发展。根据美国的建议，联合国经社理事会于1946年召开国际贸易与就业会议。包括中国在内的19个国家共同组成国际贸易组织筹备委员会，起草宪章并拟进行世界范围内关税减让谈判。会议各国拟定了《国际贸易组织宪章》，因这次会议在古巴哈瓦那召开，又称《哈瓦那宪章》。在此期间，美国等一些国家决定在国际贸易组织正式成立之前，先在日内瓦举行关税减让谈判。这次谈判达成了一项减低关税的协议，并把哈瓦那宪章中有关各国在国际贸易中应当遵循的一些基本原则吸收到协议中去，这就是著名的《国际贸易组织日内瓦宪章草案》，即现在所称的“关税及贸易总协定”。本来按照计划，总协定在国际贸易组织成立前只是一种暂时性的协议，但后来由于美国国内垄断集团之间的矛盾，美国参议院没有批准这个草案，美国想控制国际贸易组织的意图归于失败。

1947年10月30日，参加讨论起草关贸总协定的奥地利、比利时、巴西、缅甸、加拿大、锡兰、智利、中国、古巴、捷克斯洛伐克、法国、印度、黎巴嫩、卢森堡、荷兰、新西兰、挪威、巴基斯坦、南罗得西亚、叙利亚、南非、美国 and 英国共23个国家，在签署总协定文件的同时，又签署了一份《关贸总协定临时适用议定书》，目的是使总协定及第一轮关

税减让谈判的成果尽快付诸实施。《议定书》要求23个原始参加方根据规定的时间表签字，使总协定于1948年1月1日生效。参加谈判的美国、英国、法国、比利时、荷兰、卢森堡、加拿大等缔约方按照议定书规定时间签署了议定书。当时的中国政府于1948年5月21日，以最后文件签字方身份签署了《议定书》，从而成为关贸总协定的原始缔约国。

3. 什么是关税？

关税是指进出口商品经过一国关境时，由政府设置的海关根据国家制定的关税税法、税则对进出口货物和物品征收的一种税收。

关境即为实行统一海关法规的领域。许多国家关境与国境是一致的，即海关法适用于本国的领土。也有的国家与邻国之间划出一片地带为海关监管区，这个区域可以在本国境内，也可以在邻国境内，其关境与国境并不一致。有些国家则实行关税同盟，如欧洲共同体，规定同盟国之间免除关税，规定共同对外关税，其关境就是同盟国对非同盟国的国境线。

国家设立海关，对越过关境的进口和出口货物征收关税，查禁走私，这是国家主权行为。关税制度是各国对外贸易管制的重要内容之一。关税虽是税收的一种，但与国际贸易有密切关系，所以1947年在制订“关贸总协定”时就把关税与贸易联在一起来处理。实行对外贸易的国家有时也在与外国订立贸易协定时，附有关税的条款。

旧中国的关税长期被帝国主义所垄断，成为他们在我国

倾销商品、掠夺原料、摧残我国民族工商业的一种侵略工具。新中国建立后，结束了帝国主义统治中国海关的历史，收回了海关管理权，实现了对外贸易统制和独立自主的关税政策。从此，关税成为维护国家主权，保护和促进我国工农业生产，争取关税互惠，发展对外贸易和对外经济关系，贯彻对外开放政策，使其发挥经济杠杆作用，促进现代化建设的有力工具。

目前，在我国经济体制改革中，关税制度也相应进行了改革。经国务院批准于1985年3月10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关税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税则》。1987年国务院又修订发布了新的《进出口关税条例》。新的《进出口关税条例》是我国有关关税的一项基本立法，使我国的关税制度趋于完善。它体现了鼓励扩大出口和保障必需品进口的精神，体现了促进国民经济发展和保证国家关税收入的原则。新的关税条例改变了税则结构，使之更符合国际上的通行做法。新的关税条例还使55%的税目调低了税率，进口税率的平均水平比过去下降了10%左右。

4. 关税有哪几种主要形式？关税是怎样征收的？

关税的征收一般都实行属地原则，即不问货物来自哪一国，都要在通过本国海关时按所属国家的关税法则征收。关税按不同的目的和要求，可分不同种类。

从征收的目的来看，关税可分为：①财政关税（增加国家财政收入）。②保护关税（保护本国某些工业或产品）。③

报复关税（对某国高额关税实行报复）。④禁货关税（禁止某些货物的输入）。按被征商品的流动方向可分为：进口税、出口税、过境税。按计征的办法可分为：从量税、从价税、混合税和选择税。按规定税率水平可分为：单一税、复式税。按税率制定方式可分为：自主关税、协定关税等等。

各国征收关税的方法，主要有两种：一种叫从量税，即按商品的重量、容量、长度、面积和数量等单位征收关税；另一种叫从价税，即以商品的价格为标准征收关税。此外，有些国家还采取上述两种税收方法混合征税，或对同一商品分别定有从量税和从价税两种税率，而按其中税额较高征税的所谓选择税征收。

我国海关对进出口货物，原则上采取从价征税的方法。在采用从价征税的方法时，正确审定完税价格是一个十分重要环节。根据198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关税条例》规定，海关按下列办法审定进出口货物的完税价格：

（1）进口货物应以货物运抵我国海岸的到岸价格（CIF价格）为完税价格。所谓到岸价格是指货物在采购地的正常批发价格，加上运抵我国输入地点起卸前的包装费、运费、保险费、手续费等一切费用，经海关审查确定的价格。

（2）出口货物的完税价格，是货物的离岸价格（FOB价格）减去出口税，经海关审查确定的价格。离岸价格应以实际出口结汇的价格作为计算的依据。

按照我国有关税收法律，为了简化手续，严密税收管理，我国海关对进口商品还代征某些国内税费。目前，我国由海关代征的国内税费有产品税、增值税、盐税、调节税及车辆购置附加费。对外商和侨商的进口货物则征收工商（统一）

税。一般来说，进口货物在通过海关监管、缴纳关税、交纳应征的国内各种捐税，经海关放行后，就允许在国内流通。

5. 什么是“报关”、“结关”与“退关”？

理解这三个概念，首先要说明什么是“海关”。海关是根据国家政策法令，对进出国境的货物、邮递物品、旅客行李、货币、金银、证券及运输工具等实行监督管理、征收关税和查禁走私的国家行政管理机关。由海关管理的区域称作关境。在通常情况下，关境与国境是同一的。

报关就是在进出国境时，货物、行李、船舶的所有者或其代理人，向海关办理申报出口或进口手续。而当货物、行李物品、船舶的所有者或其代理人在进出口前按照海关的规定，办理完进口、出口的有关手续，并结清应付税金、罚款，经海关查核准予出口或进口时，便称作“结关”。若经海关同意放行的出口货物，因故未能装运出口时，进出口货物的所有者或其代理人则应办理退运手续，通称“退关”。

报关、结关和退关是国家海关对进出口商品实施有效管理的具体方法，凡需进出口的商品，其所有人或代理人必须按海关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6. 我国对关税收缴和退补有何规定？

我国海关规定，进出口货物的收、发货人或其代理人，要在海关签发税款缴纳证的次日起7日内（星期日和例假除外），向有关银行缴纳关税。逾期不交的，除限期追缴外，由

海关自第8天起至缴清税款日止，按日计征税款总额的1%的滞纳金。

进出口货物的收、发货人或其代理人符合以下情况之一者，均可申请退税：①因海关误征而多纳关税；②海关核准免验商品已按全数完纳关税后，发现有短卸的；③已征出口税，经海关验查实属因故未装运出口而申报退关的；④完纳关税后，奉特命准退税的；⑤进口货物在完税后放行前，发现在国外运输途中或起卸时损坏或受损失者，或在海关查验时货物已被损或已腐坏，且不属保管人或货物关系人责任的。

补税是指进出口货物在完税后，如果海关发现有短缴税款的，海关可从纳税之日起的一年以内向收、发货人或他们的代理人追缴短款。若收、发货人或其代理人是违章短缴税款的，海关可在3年内加以追缴。

除有特殊规定外，关税及滞纳金等在我国均按人民币计征。

7. 什么是保税工厂、保税区 and 保税仓库？

所谓保税，就是企业或公司为了生产出口商品而进口的料件，进口时暂时不征税或征少量的税，等到生产出产品后，对出口部分予以免税，如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口而转为内销时，再对用于内销的进口料件补征税款。

保税工厂是指经海关批准，并在海关监管之下，对海关特许、缓办纳税手续进口的原材料、零配件、元器件等进行加工、生产、存放外销产品的专门工厂或专门车间。保税工厂进口的料件可享受全额保税的优惠，待加工成品出口后按